

**有關中文集誦隊加強訓練和出賽事宜**

敬啟者：

本校向來重視學生的全人發展，多鼓勵學生參與不同類型的比賽及展現其語文的能力。貴子弟為本校的中文集誦隊成員，將代表學校參與由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舉辦的香港學校朗誦節中文集誦比賽。為使各同學有更充足準備，本校將為中文集誦隊成員進行加強訓練，所有隊員須於下列日期留校進行訓練。詳情如下：

日期	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
地點	學校禮堂
集合時間	15:15
解散時間	17:00

中文集誦比賽當天，由學校老師帶領學生出賽，並於現場觀摩、欣賞其他參賽隊伍的表現。比賽詳情如下：

日期	2025年11月20日(星期四)	
比賽時間、地點	下午2:55	青松觀綜合大樓禮堂(屯門青松觀路28號青松觀綜合大樓地下)
解散時間、地點	下午5:00 在學校解散	
交通工具	旅遊巴士(費用由校方支付)	
服裝	整齊冬季校服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當日學生如常上學，只需帶備午息前的課本及用品。</li> <li>請學生帶備長袖冷衫。</li> <li>在校解散時間較平日放學時間後，校車隊學生當日需由家長接回或自行放學，並未能乘坐校車。</li> </ol>	

家長如有疑問，可向梁名慧老師、陳莉老師或莫健斌老師查詢。

此致

三至四年級參賽學生家長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校長



周劍豪

謹啟



荃灣商會學校通告 25-080/N06 回條 < 請交班主任轉梁名慧老師 >

**有關中文集誦隊加強訓練和出賽事宜**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敝子弟將參加中文集誦加強訓練和香港學校朗誦節的中文集誦比賽。

敝子弟參加訓練後解散的放學方式為 \*  自行回家 /  由家長接送。

敝子弟參加中文集誦比賽後之放學方式為 \*  自行回家。 /  由家長接送。

家長意見(如有)：\_\_\_\_\_

此覆

荃灣商會學校周劍豪校長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_\_\_\_日 \_\_\_\_\_班 學生\_\_\_\_\_ ( ) 家長簽署：\_\_\_\_\_

\*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